

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发展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2年6月24日，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发展情况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近年来，市政府高度重视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工作，着力创新体制机制，优化服务模式，促进养老服务深入发展，全市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得到显著提升。

会议指出，尽管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需要引起重视的问题。一是新冠肺炎疫情对养老服务业冲击巨大；二是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供给能力不足；三是养老服务从业队伍建设水平有待提高。

会议要求，市政府要认真做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切实提升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工作水平。

一、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养老服务保障水平

一是建立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和完善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构建县区、街道、社区三级层次清晰、功能互补、区域联动的养老服务网络，统筹推进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工作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二是加快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科学编制养老服务设施布局规划，

保障建设用地需求，以构建城区“15分钟养老服务圈”模式，建设一批分布式、多功能、专业化的居家养老服务设施。以投资新建、闲置改造、利用现有养老服务机构赋能等形式，全力补齐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短板。三是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质量标准体系，健全养老服务监管机制，规范养老服务企业、机构或社会组织服务行为，提高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质量。

二、线上线下融合，促进养老服务多元发展

一是提升养老服务智能化水平。探索“互联网+”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完善市智慧养老服务信息化平台和老年人数据库，将各类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提供商和机构接入平台，全面开展线上和线下的服务对接，为老年人提供精准居家上门服务。二是深入推进医养融合发展。开展医疗机构和养老机构签约、家庭医生签约等服务，推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点）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共建共联共享，为老年人提供定期体检、上门巡诊、家庭病床、社区护理、健康管理等安全、规范、优质的医养结合服务。三是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社会化。建立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多元化参与机制，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进入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领域，引导养老服务社会组织为居家和社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膳食供应、家政服务、康复护理、精神慰藉、文化娱乐等精准化、个性化、专业化服务。

三、培育建强队伍，创建养老服务知名品牌

一是加强养老服务人员培训。进一步加大对养老机构护理人员、居家服务人员的教育培训力度，力争做到持证上岗，鼓励和引导相关专业毕业生从事老年服务工作，推进养老服务人才队伍的年轻化、职业化、专业化建设。二是发展养老志愿服务队伍。推动居家和社区专业化养老与志愿者养老相结合发展，实施“社区+社会组织+社工”三社联动，“社工+义工”双工互动的社会居家养老服务模式，打造养老公益服务队伍。建立“时间银行”，探索“以服务换服务”的志愿者服务激励机制，保护志愿者合法权益。三是激发我市养老服务活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出台纾困政策措施，大力扶持养老服务业发展，创建鞍山特色知名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品牌。发挥房价较低、物价不高、康养资源丰富、气候宜人等优势，吸引东北三省老年人来鞍定居养老，从而促进就业、拉动消费、搞活经济，不断增加城市发展活力。

2022年6月24日